

彰化縣長青學苑 107 年度進修研習簡章

- 一、宗旨：為鼓勵退休縣民終身學習，提供進修機會，充實其精神生活，擴展其生活領域，豐富其生活品質。
- 二、依據：彰化縣長青學苑進修要點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（社會處）。
- 四、研習期間：上半學年 107 年 3 月 5 日（星期一）至 107 年 6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
下半學年 107 年 9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至 107 年 12 月 21 日（星期五）

共計 32 週
- 五、研習地點：彰化縣長青學苑（地址：彰化市南郭路 1 段 60 號 3 樓）。
- 六、研習班別、內容、時間、招收人數及講師：

代號	班 別	內 容	時 間	人 數	講 師
1	國 語 初 級 班	國語課本3上	每週二 上午 8：30~11：20	64	吳 麗 貞
2	國 語 中 級 班	國語課本4下	每週五 上午 8：30~11：20	40	吳 麗 貞
3	英 語 基 礎 班	KK音標、國中英語第2冊	每週四 上午 8：30~11：20	64	廖 倫 嘉
4	英 語 初 級 班	國中英語第4冊	每週三 上午 8：30~11：20	40	廖 倫 嘉
5	英 語 中 級 班	「大家說英語」	每週五 上午 8：30~11：20	64	廖 倫 嘉
6	英 語 高 級 班	For Your Information 4	每週二 上午 8：30~11：20	40	邱 月 英
7	英語會話中級班	(Studio Classroom)中級班	每週一 上午 8：30~11：20	40	邱 月 英
8	英語會話初級班	Downtown 2	每週一 下午 1：30~ 4：20	40	邱 月 英
9	國 學 高 級 班	台語讀古文吟詩作對	每週四 下午 1：30~ 4：20	40	楊 龍 潭
10	國畫基礎 A 班	花鳥、山水畫	每週四 上午 8：30~11：20	30	許 智 文
11	國畫基礎 B 班	花鳥、山水畫	每週四 下午 1：30~ 4：20	30	王 柏 勳
12	國 畫 進 階 班	花鳥、山水畫	每週五 上午 8：30~11：20	30	江 慶 章
13	書 法 班	行書、草書	每週三 下午 1：30~ 4：20	30	李 淑 慧
14	書 法 國 畫 班	書法：行書、正楷、草楷、隸書；國畫：山水	每週五 下午 1：30~ 4：20	30	粘 春 福
15	歌 唱 A 班	藝術歌曲、世界民謠、民歌	每週一 上午 8：30~11：20	64	陳 綉 珠
16	歌 唱 B 班	國、台語歌曲	每週四 下午 1：30~ 4：20	64	蕭語蓁、蔡玲芬
17	歌 唱 C 班	國、台、日語歌曲、台灣民謠	每週二 下午 1：30~ 4：20	64	薛 淑 芬
18	歌 唱 D 班	日語歌曲	每週五 下午 1：30~ 4：20	64	楊 子 萱
19	日 語 初 級 班	大家的日語初級Ⅱ～補充教材	每週三 下午 1：30~ 4：20	40	張 群 超
20	日語進階會話班	大家的日語進階Ⅰ第32課～補充教材	每週一 下午 1：30~ 4：20	64	何 碧 玉
21	日語高級(A)班	大家的日本語進階Ⅱ～補充教材	每週三 上午 8：30~11：20	64	張 群 超
22	日語高級(B)班	一番！好學日語生活會話～補充教材	每週四 上午 8：30~11：20	40	林 美 香
備 註	1. 以上各班未滿 25 人不開班。 2. 各班講義費由學員自行負擔。				

- 七、參加對象：凡設籍本縣年滿 55 歲（民國 52 年 2 月 28 日以前出生）
- 八、報名期間：報名日期： 106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16 日，上午 8：30~11：20，下午 2：00~4：00
（一）團體報名： 106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8 日
（二）個人報名： 106 年 12 月 14 日、12 月 15 日
- 九、報名地點：彰化縣長青學苑（彰化市南郭路一段 60 號 3 樓）電話：04-7237527
- 十、報名方式：親自或委託報名均可（若委託報名，則每人僅能受委託報名 1 名為限），請攜帶身分證影本，至指定地點報名。
- 十一、收費標準：以代辦方式酌收費用。
（一）報名費：符合下列資格者，每人每班繳 400 元，報名後概不退費。
（二）學費：依下列標準收費。
1. 年滿 55 至未滿 60 歲（47 年 3 月 1 日～ 52 年 2 月 28 日）繳全費，每年每班 1,200 元。
2. 年滿 60 至未滿 65 歲（47 年 2 月 28 日～ 42 年 3 月 1 日）繳半費，每年每班 600 元。
3. 年滿 65 歲以上（42 年 2 月 28 日以前出生）免收學費。
- 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（一）每科報名一次修業一年。
（二）每科每週上課一次，一次三節，每節五十分鐘。
（三）每人每次最多只選二科。（歌唱班只能選一班）
（四）其他未盡事宜依彰化縣長青學苑進修要點辦理。
★（五）上課期間不得冒名頂替，以免影響其他學員學習權益。
★（六）謝絕旁聽。